

ICS 71.040.30
G 6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894—2008
代替 GB/T 15894—1995

GB/T 15894—2008

化学试剂 石油醚

Chemical reagent—Petroleum ether

(ISO 6353-3:1987, Reagents for chemical analysis—
Part 3: Specifications—Second series, NEQ)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化学试剂 石油醚
GB/T 15894—2008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7 千字
2008 年 8 月第一版 2008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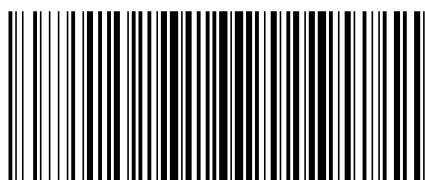
*

书号: 155066 · 1-32775 定价 10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15894-2008

2008-05-15 发布

2008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表 1

名 称	分 析 纯		
	第Ⅰ类	第Ⅱ类	第Ⅲ类
沸程/℃	30~60	60~90	90~120
色度/黑曾单位	≤10	≤10	≤10
蒸发残渣,w/%	≤0.001	≤0.001	≤0.001
水分(H ₂ O),w/%	≤0.015	≤0.015	≤0.015
酸度(以H ⁺ 计),(mmol/g)	≤0.000 015	≤0.000 015	≤0.000 015
苯(C ₆ H ₆),w/%	≤0.025	≤0.025	—
硫化合物(以SO ₄ 计),w/%	≤0.015	≤0.015	≤0.015
铁(Fe),w/%	≤0.000 1	≤0.000 1	≤0.000 1
铅(Pb),w/%	≤0.000 1	≤0.000 1	≤0.000 1
易炭化物质	合格	合格	合格

前 言

本标准与 ISO 6353-3:1987《化学分析试剂——第3部分:规格 第2系列》R73“石油溶剂油 40/60”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5894—1995《化学试剂 石油醚》，与 GB/T 15894—199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——取消第Ⅲ类中苯指标(1995年版的3.3)；

——酸度的单位由“mmol/100 g”调整为“mmol/g”(1995年版的3.3,本版的第4章)；

——易炭化物质测定中增加H₈标准色(1995年版的4.3.8;本版的5.11)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化学试剂分会(SAC/TC 63/SC 3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陈浩云、黄艺刚、陈红。

本标准于1965年首次发布,于1979年第一次修订、1995年第二次修订。

5 试验

5.1 一般规定

本章中除另有规定外,所用标准滴定溶液、标准溶液、制剂及制品,均按 GB/T 601、GB/T 602、GB/T 603 的规定制备,实验用水应符合 GB/T 6682 中三级水规格,样品均按精确至 0.1 mL 量取,所用溶液以“%”表示的均为质量分数。

5.2 沸程

按 GB/T 615 的规定测定。在规定温度内馏出物体积不得少于 90.0 mL。

5.3 色度

量取 50 mL 样品,注入 100 mL 比色管中,按 GB/T 605 的规定测定。

5.4 蒸发残渣

量取 155 mL(100 g)样品,按 GB/T 9740 的规定测定。

5.5 水分

量取 15.5 mL(10 g)样品,以 10 mL 甲醇和 10 mL 三氯甲烷为溶剂,按 GB/T 606 的规定测定。

5.6 酸度

量取 100 mL 无二氧化碳的水,加 2 滴甲基红指示液(1 g/L),用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[c(NaOH)=0.01 mol/L]滴定至溶液呈黄色,并保持 30 s。加 77.5 mL(50 g)样品,在分液漏斗中振摇 3 min,静置分层。分出 50 mL 水相,用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[c(NaOH)=0.01 mol/L]滴定至溶液呈黄色,并保持 30 s。结果按 GB/T 9736—2008 中 5.2.2 的规定计算。

5.7 苯

按 GB/T 9721 的规定测定。其中:用 1 cm 石英吸收池,以水为参比,在波长 255 nm 处测定样品中苯的吸光度 A。

苯的质量分数 w,数值以%表示,按式(1)计算:

$$w = \frac{A}{17.6}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1)$$

式中:

A——样品中苯的吸光度;

17.6——换算系数。